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
9號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科員 陳嘉鳳
電話：22289111分機17304
電子信箱：chiafeng9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考訓科
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103157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因應疫情趨緩，自民國111年12月1日起，本府各機關差勤管理制度取消自主管理，恢復上下班簽到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各機關差勤管理實施方式，仍依本府105年2月18日府授人考字第1050031548及10500315481號函規定辦理。即為落實服勤義務，除以下人員差勤得採自主管理外，其餘人員上下班需辦理簽到退，每人每日服勤時間須滿8小時，至簽到退形式及次數，仍授權由各機關自行決定：

（一）一級機關：一級單位主管以上人員及經首長許可者（以府會聯絡人員、機要人員及首長駕駛為原則；但擬採更為嚴格之管理方式，從其規定）。

（二）區公所：主任秘書以上人員。

二、本府民國109年2月4日府授人考字第1090021351號函自旨揭日期起停止適用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、臺中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考訓科）

市長 盧秀燕